

民权县野岗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乡镇工作动态 91 条（其中会议信息 18 条、上级领导督导视察工作信息 46 条，疫情信息 8 条、党的二十大相关信息 10 条、其他信息 9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未收到依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编制要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强化发布流程，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先审后发、授权发布，三级联动，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进一步明确更新时限，做到工作动态类信息 7 天内更新。不断强化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确保各个公开栏目和各类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野岗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要依靠民权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全文电子化公开，以及在野岗镇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宣传栏进行纸质化公开。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重点工作信息发布，抓好事项清单、权责清单、政策文件、重点项目及安全生产、执法公示、财政预决算、就业和社会保障、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保障了公开的数据同源，并及时修订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2022 年，受理县长信箱 4 件，办结 4 件，办结率 100%，满意率 100%。

（五）监督保障情况

逐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及时对信息更新不及时、处理申请不规范、群众反映不满意的现象进行整改，强化监督检查，对信息公开不正确、不及时等违反公开条例的行为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

- 1、对政府信息公开认识不到位，操作人员业务不是很熟练。
- 2、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
- 3、宣传力度不够，群众认知度底。

改进情况

- 1、加大培训力度，增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 2、围绕多渠道、多形式、多内容的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 3、深化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宣传活动，增加群众关注政府信息公开意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